

证券代码：300248

证券简称：新开普

公告编号：2020-078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接到控股股东杨维国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/申请人等
杨维国	是	4,155,000	5.64%	0.86%	2019 年 10 月 24 日	2020 年 11 月 23 日	国泰君安
合计	--	4,155,000	5.64%	0.86%	--	--	-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杨维国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杨维国	73,618,678	15.30	22,640,000	30.75	4.71	22,640,000	100.00	35,919,331	70.46
合计	73,618,678	15.30	22,640,000	30.75	4.71	22,640,000	100.00	35,919,331	70.46

注：杨维国先生所持限售股为高管锁定股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解除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，不存在负担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。

2、目前杨维国先生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的进展情况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四日